2020年度

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0年度重点项目评价结果等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概况

**一、部门职责**

永州市供销社全称为“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是永州市人民政府直属的正处级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是全市供销合作社的市级联合组织。其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省委、省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

（二）研究拟定全市供销社的发展规划、体制改革方案；指导全市供销社的改革和发展，组织市供销社直属单位具体实施。

（三）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指导全市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政策性业务经营工作。

（四）指导各级供销社开拓农村市场，推动全市供销社组织农民进入市场，参与大流通、大市场，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为农业、农村和农民提供综合服务，建立和完善本系统为农业生产和农村经济发展服务的体系；预测预报相关的市场信息。

（五）指导和监督全市供销社系统的资产管理；具体抓好市供销社直属单位的资产经营，盘活资产，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依法维护供销社的合法权益。

（六）指导全市供销社系统的科技开发和推广应用工作，引进、推广农业产销所需的新品种、新设施、新技术，推进科教兴社。

（七）研究制订市供销社直属单位人事、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

（八）负责市直供销社系统队伍建设和干部职工教育培训工作。

（九）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属市财政全额预算拨款参照公务员管理的正处级事业单位，内设7个职能科室，即办公室、财会统计科、合作指导科、经贸科、监督审计科（加挂“监事会办公室”牌子）、政工科、机关党委办公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我单位2020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为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没有纳入2020年部门决算公开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详见公开报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总计503.4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48.18万元，减少49.29%，主要是因为减少了人员经费和专项经费等收入；支出总计503.4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48.18万元，减少49.29%，主要是因为减少了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人员）及专项支出等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503.4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03.4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503.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3.48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03.4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48.18万元,减少49.29%，主要是因为减少了人员经费和专项经费等收入；支出总计503.4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48.18万元，减少49.29%，主要是因为减少了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人员）及专项支出等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03.4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48.18万元，减少49.29%，主要是因为减少了工资福利支出、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人员）及专项支出等经费。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03.4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7.28万元，占13.36%；卫生健康支出（类）26.64万元，占5.2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409.56万元，占81.3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23.25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03.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95%，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4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支出部分年初没有预算，由财政统筹、年中调整。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为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年初没有预算，由财政统筹、年中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怃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2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死亡怃恤年初没有预算，由财政统筹、年中调整。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0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年初没有预算，由财政统筹、年中调整。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5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年初没有预算，由财政统筹、年中调整。

1.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398.10万元，支出决算为409.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工资晋级、晋档。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03.4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27.4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4.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76.0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5.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5万元，支出决算为5.85万元，完成预算的78%，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7.5万元，支出决算为5.85万元，完成预算的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实施办法》，进一步加强对公务接待等“三公”经费的管控。与上年相比减少3.73万元，减少63.7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5.85万元，占78%,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次，出境人数0人。。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5.85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49个、来宾339人次，主要是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的调研和项目招商引资及业务调研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部门）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单位运行经费支出76.0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55万元，降低4.6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6.93万元，降低101.16%。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公用经费支出和专项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0万元。因为疫情，我单位本年度内没有举办重大会议、培训、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开支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0年度重点项目评价结果等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2020年度我单位重点项目预决算收入支出0万元。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预算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根据财政相关文件精神，我社继续积极稳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1）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为了顺利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建立了相应的工作机制和操作规程。在具体实施中，做好预算支出绩效考评相关政策的制定工作，跟踪了解项目绩效考评工作实施情况，做好项目绩效考评经验总结及交流宣传工作，探索绩效考评结果公示及应用机制，做好相关科室、单位间的协调工作。

（2）加强完善制度建设。我社制定了《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财务管理制度》，并结合当年预算绩效管理目标任务，从预算编制源头抓起，进一步落实，不论参评项目涉及资金多少，都要求立项依据充分、与民生保障和社会发展密切相关、能充分体现部门履行职能的项目要求编制项目绩效目标，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意识和支出责任，加快构建“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运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2020年，我单位根据全年工作实际，结合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并按要求进行了公开。（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充分发挥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的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永州市预算绩效管理操作办法》、《关于做好2021年预算绩效目标编审和2020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并结合我社实际，对2020年度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资金使用的基本情况、绩效情况、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等进行了分析和核实，按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打分，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概况**

**（一）基本情况**

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属市财政全额预算拨款参公管理的正处级事业单位，内设机构7个，即办公室、财会统计科、合作指导科、经贸科、监督审计科（加挂“监事会办公室”牌子）、政工科、机关党委。现有事业编制32人，实有在职人员31人（其中：正副处级10人，科级及以下人员21人），退休32人。

**（二）主要工作职责**

本单位的主要工作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及省委、省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二）研究拟定全市供销社的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供销社的改革和发展，组织市供销社直属单位具体实施。（三）根据市人民政府授权，指导全市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政策性业务经营工作。（四）指导各级供销社开拓农村市场，推动全市供销社组织农民进入市场，参与大流通、大市场，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为农业、农村和农民提供综合服务，建立和完善本系统为农业生产和农村经济发展服务的体系；预测预报相关的市场信息。（五）指导和监督全市供销社系统的资产管理；具体抓好市供销社直属单位的资产经营，盘活资产，确保社有资产保值增值；依法维护供销社的合法权益。（六）指导全市供销社系统的科技开发和推广应用工作，引进、推广农业产销所需的新品种、新设施、新技术，推进科教兴社。（七）研究制订市供销社直属单位人事、财务、资产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八）负责市直供销社系统队伍建设和干部职工教育培训工作。（九）承办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1．2020年基本支出预算为423.25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43.65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79.6万元。实际支出503.48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83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120.48万元。

2．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为7.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7.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和购置费0万元。实际支出5.85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5.8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和购置费0万元。

**（二）项目支出**

2020年无项目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

1、确保机关正常运转的资金所需及职工工资等的发放。

2、确保各专项资金专款专用，项目顺利推进，达到各项目的具体目标。

3、推进供销社标杆社、农民合作示范社建设。制定创建基层社标杆社和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创建活动工作方案，完成创建市级标杆社和市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各11家。

4、加快构建起供销合作社县、乡、村完善的基层组织体系，乡镇基层社覆盖率达到95%以上，村级综合服务社覆盖率达到60%以上；全市60%的县（区）、乡建立农村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会或农民合作社联合社。

5、做好农资供应工作。确保农资供应不脱销、不断档，加强市场监管，保障本系统农资企业农资商品质量不出问题。

6、开展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指导公司开展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市供销社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面融入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提升为农服务水平，夯实基层网络体系，壮大系统经济实力，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全部完成。1、确保机关正常运转的资金所需及职工工资福利的发放；2、确保各专项资金专款专用，项目顺利推进，达到各项目的具体目标；3、推进供销社标杆社、农民合作示范社建设。制定了《永州市创建基层供销合作社标杆社“以奖代补”实施方案》，完成创建标杆社11个和市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18家；4、加快构建起供销合作社县、乡、村完善的基层组织体系，乡镇基层社覆盖率达到100%，村级综合服务社覆盖率达到了80%以上；全市县（区）建立农村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会达到了100%，乡镇建立农民合作社联合社达到了60%；5、做好农资供应工作。确保农资供应不脱销、不断档，春耕销售量达12.96万吨；6、开展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指导公司开展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收入4.69亿元。全年累计实现销售总额187.63亿元，同比增长12.51%；营业总收入120.57亿元，同比增长8.73%；实现利润总额2.92亿元，同比增长25.86%。同时，市社紧紧围绕重点工作，严格执行部门预算，进一步规范内部管理，强化基础工作，切实加强“三公”经费管理，努力降低行政成本，厉行节约，勤俭办事，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预算执行任务。

**四、绩效评价结果**

2020年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完成情况基本达到了预期目标，符合国家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2020年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部门整体支出资金落实到位、政策执行有力、资金使用规范，本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分97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控制方面**

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实际发生支出503.48万元，较预算增加80.23万元，增加比例19%，预算控制欠佳。

1. **固定资产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固定资产台账未及时与账面资产金额对账，且未与实物进行清点，未及时清理处置报废资产，导致资产台账与账面资产金额存在差异，固定资产管理继续加强中。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预算控制方面** 在预算编制时应总结以往预算执行差异的原因，对来年工作计划进行详细的剖析和分析，充分全面的考虑预算变动因素，包括人员增减，政策性调整职工工资和津补贴，保证预算编制的合理性与全面性。

**（二）年度绩效目标设定方面** 应从自身职责出发，综合考虑相关因素，全面系统的确定绩效目标，作为日后绩效评价的依据，充分体现绩效目标对工作的指导鞭笞工作。

**（三）完善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 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和《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机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及进登记、更新台账，加强资产卡片管理，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账实相符。

**永州市供销合作联社2020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我单位2020年度项目支出数为0元，因此我单位2020年度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